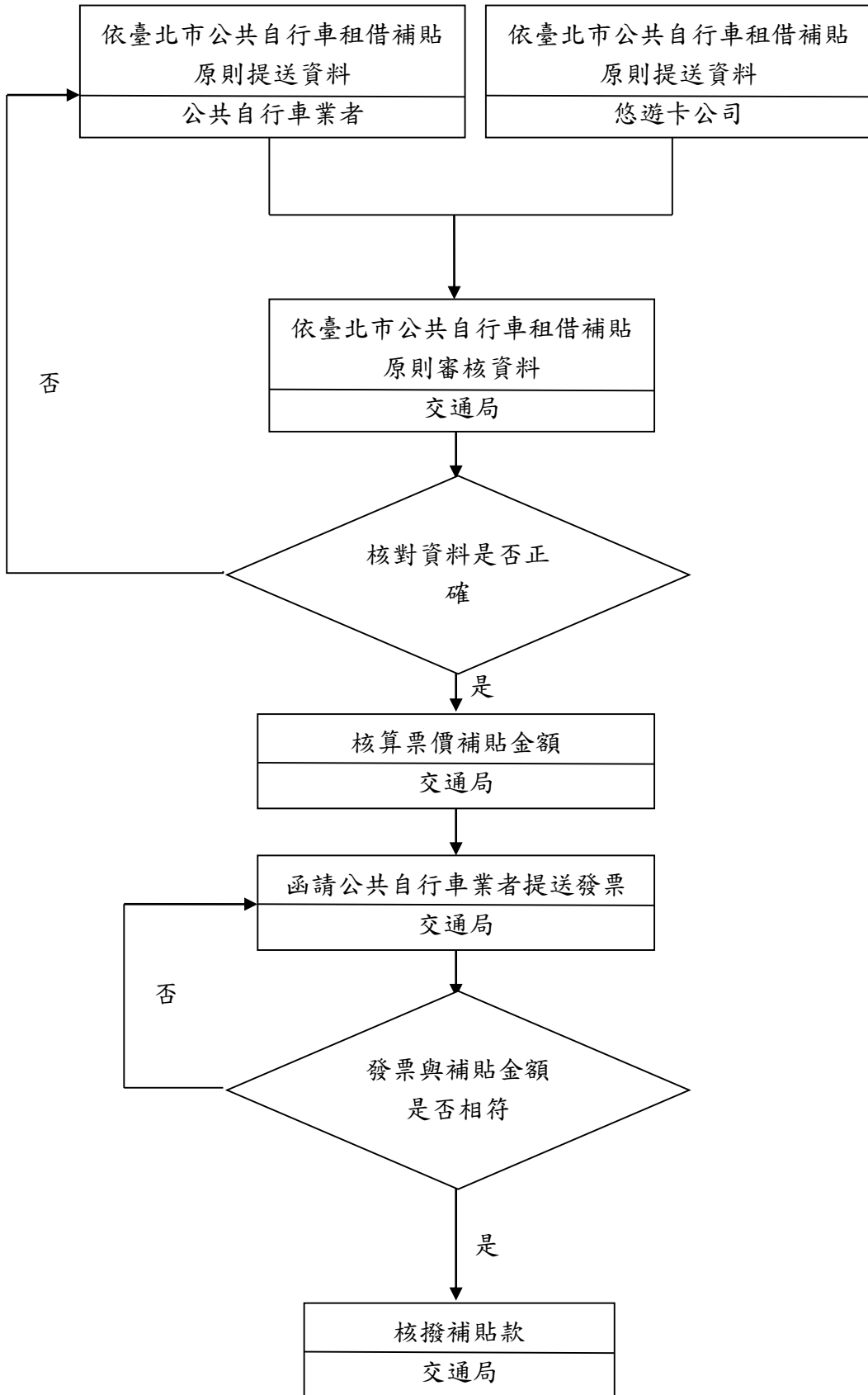


# 臺北市公共自行車(YouBike)租借補貼原則

版本 2

1.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(以下稱本局)為辦理本市公共自行車會員前 30 分鐘免費騎乘補貼，特訂定本原則。
2. 補貼對象：臺北市公共自行車(YouBike)的會員，且需以悠遊卡進行借還車者。
3. 補貼範圍：
  - (1) 騎乘臺北市公共自行車前 30 分鐘免費，需具有完整起站及迄站之租借紀錄，且同站借還使用時間須超過 5 分鐘。
  - (2) 同卡號同站還車再借時間間隔小於 15 分鐘，不予補貼。
4. 補貼金額計算公式：租借次數乘上前 30 分鐘費率。
5. 辦理補貼之應檢附資料：
  - (1) 悠遊卡公司提供每月公共自行車會員清分交易紀錄表含「正常扣款清分交易」及「正常 0 值交易」，報表欄位如表 1 所示。
  - (2) 公共自行車業者提供每月公共自行車會員詳細清分交易紀錄表，報表欄位如表 2 所示。
  - (3) 表 1 及表 2 請以 Microsoft Office Access 儲存，燒製於光碟片函送本局審查比對。
6. 辦理補貼之作業時程：
  - (1) 公共自行車補貼款之審核及核撥：每月 1 次。
  - (2) 公共自行車業者與悠遊卡公司應於次月 20 日前，檢具清分交易紀錄月報表予本局審查。
  - (3) 審核作業中，如發現公共自行車業者所檢具之資料有錯誤時，該業者應於收到本局通知函後 5 個工作日內，提送修正資料。
  - (4) 本局之審核作業為 14 個工作日，核定後將函知公共自行車業者補貼款金額。
7. 本原則自 101 年 12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，如有變更，本局於變更前 45 日另函通知。

# 臺北市公共自行車租借補貼原則



臺北市公共自行車租借補貼原則各月補貼金額：

年	月	金額
101	12	2,450,900
102	1	2,915,120
102	2	3,691,870
102	3	5,539,000
102	4	5,165,570
102	5	7,109,090
102	6	7,908,060
102	7	8,490,960
102	8	9,981,140